

陆良县城区公共绿地绿化养护工程(爨乡大道北片区)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陆良县城区公共绿地绿化养护工程已由陆良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陆良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陆良县城区公共绿地绿化养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陆发改投资【2023】39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陆良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建设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预算，招标人为陆良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诚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陆良县城区公共绿地绿化养护工程（爨乡大道北片区）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陆良县城区公共绿地绿化养护工程（爨乡大道北片区）。

2.2 工程建设地点为：陆良县城爨乡大道北片区。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包含爨乡大道北片区范围内城市市政道路绿地、行道树的管养，其中：

(1) 爨乡大道北片区范围内市政道路绿地：包括爨乡大道（西华路延长线路口至南收费站）、天花路、蒙牛路、西沙路、启航路、兴运路、中三大道北延、兴业路、兴贤路、兴达路、钰垄路等城区市政道路绿化，绿地管养面积 158504.5 m²。含人行道绿地、非机动车道绿化隔离带、中央绿化分车带、交通环岛绿地内乔木、灌木、造型树、球形灌木、地被、草坪、绿篱等日常管养及园林景观小品、园灯等景观设施维护；

(2) 爨乡大道北片区范围内行道树：片区范围内城市市政道路行道树共计 1541 株的日常管养，均为杆径≤20cm。

2.4 计划总投资：约 810 万元，每年养护费约 162 万元。

2.5 招标范围：管养工作内容包含（1）绿地苗木日常维护。根据绿地植物不同生长习性适时开展绿地苗木浇灌水、土壤施肥（包括基肥、追肥、叶面肥等）、中耕除草、病虫害防治，以及根据绿地树木、灌木、地被、草坪等进行定期修剪造型，死亡、踩踏

苗木及时补植，景观恢复；（2）行道树日常维护。根据行道树生长习性，适时开展浇灌水、土壤施肥、树木整型修剪、树木定干控高、病虫害防治等工作；（3）做好绿地及行道树苗木防寒、抗旱、排涝、高温灼射等防护及应急管理工作（包括苗木倒伏扶正、交通肇事、人为踩踏苗木恢复、安全隐患排查及防范；（4）自备绿地浇灌所需的水、电、车辆、管道及相应工具器具；（5）绿地内其他园林景观小品（如亭廊水榭、园路、园桌园椅、园灯等）等景观附属设施日常维护，确保其正常、安全使用；（6）绿容绿貌维护，及时收集清运绿地内园林垃圾、杂物等，保持绿地良好绿容环境卫生面貌；（7）对擅自在绿地内施工及损毁或占用绿地的行为及时劝阻并上报；（8）其他，包括按时完成甲方交办临时性管养工作，做好遇重大节假日及重要活动、重要检查期间迎检工作，以及其他与养护工作相关的工作内容。招标范围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及投标准备期内发出的修改通知书和招标答疑文件中所说明的内容。

2.6 管养期要求：管养期为五年（合同一年一签）。

2.7 质量要求：执行《园林绿化养护标准 CJJT 287-2018》，三级养护标准，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建设单位要求，在服务期内适时更换枯死、空缺植物，确保行道树存活率达 100%。

2.8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园林绿化或城市绿化或绿化景观或绿化养护等本次招标项目相应的经营范围。

3.2 要求申请人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如 2020 年后（含 2020 年）取得营业资格的，提供取得营业资格下一年度至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如 2023 年取得营业资格的，无需提供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需附情况说明。】

3.3 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下列两类资格中的任一类资格：

- ① 具备有效的云南省城建行业从业人员园林绿化专业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其资格证书须注册在申请人本单位；② 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园林绿化相关专业指园林绿化、园林设计、园林景观、风景园林、园林、绿化】。项目负责人必须是

申请人本单位的职工，需提供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需要提供“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待建工程责任承诺”。

3.4 申请人近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不良行为记录，需提供申请人无农民工工资拖欠责任承诺；或由申请人按照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告“2022 第 3 号文件”《关于劳动保障信用记录线上查询的公告》的查询方法，提供近年内“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网上查询截图。

3.5 申请人社会信誉良好，需提供下列网页的截图：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申请人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截图，同时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申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截图；或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信誉情况的，需提供无行政处罚信息、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截图。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4、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个数不少于 3 家，且不多于 7 家时，视为全部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个数过多时，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排序，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不少于 7 家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

5、申请报名及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资格预审者，请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18 时 00 分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下同) 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此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唯一途径。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5 月 6 日 09 时 00 分。

6.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采用网上递交方式。申请人需在申请截止时间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所有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网上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回执”，申请截止时间前未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7、开标

7.1 开标方式：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

7.2 申请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在截标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及开标要求，在招标人下达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解密指令后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开标过程中如有疑问，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招标人）予以回复。申请人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或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7.3 若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或因申请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视为其撤销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后果及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8、资格预审结果

8.1 请申请人自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询资格预审结果；

8.2 凡资格预审合格并被邀请参加投标的申请人，请按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和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ynjzjgcx.com/index>）、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上发布。

10、联系方式

行政监督部门：陆良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 督 电 话：0874-6262963

邮 箱：11xjgk@126.com

招 标 人：陆良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 址：陆良县春光东路

联 系 人：杨丽萍

联系 电话：13577486105

代理机构：云南诚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陆良县中枢街道春光路111号

联 系 人：张红艳

电话（传真）：0874-6261728

日 期：2024年4月24日

